2

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及
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
（四）投资决议有效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时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一）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
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二）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
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三）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
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
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
员会报告。
（四）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
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保证自有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短期富余自
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正常资金周转和需要，不影响主营业务的正
常发展，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
好的投资回报。

3

特此公告。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8 月 21 日